黑龙江省国家助学贷款是由黑龙江省教育厅主导，哈尔滨银行、华安保险与各地市、县资助中心、高校资助中心共同操作，帮助大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的信用贷款,根据贷款申请地分为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和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两类。

**一、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操作流程**

**（一）校园地贷款申请流程：**

借款学生申请贷款前，需办理一张本人的哈尔滨银行借记卡，用于申请、偿还助学贷款。如借款学生已经拥有哈尔滨银行借记卡，可直接使用原卡。

   1、学生可通过手机全程申请办理黑龙江省国家助学贷款。手机申请入口如下：

   关注黑龙江省国家助学贷款官方微信平台“黑龙江华安学贷险”微信公众号，通过公众号下载“华安助学”APP发起贷款申请。

2、注册：使用学生姓名、手机号码、身份证号等信息注册账号。

3、申请：在线填写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申请信息，并提交网上申请。

4、二级学院需上交校园地贷款学生汇总名单纸质版一份；校园地贷款学生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打印）一份。

5、学生需网上出示的资料：家庭经济困难证明。（学生户籍所在地村委会、居委会、乡镇（街道）民政部门、新生就读高中或已就读高校任一机构盖章确认的《高等学校学生及家庭情况调查表》，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或其它形式的家庭经济困难证明）。

6、未满18岁的提供监护人同意证明（华安助学APP可下载模板）及关系证明。

**(二)、高校资助中心进行贷款初审：**

1、核对学生提交的网上申请信息，确保准确无误。

2、贷款学生须带智能手机，确保能正常登录华安保险app。

3、确认学生申请的银行卡为学生本人的哈尔滨银行卡，并且网上填写卡号无误。

4、对初审通过的学生进行网上确认，确认“审核通过”。

**二、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操作流程**

1、借款学生在户口所在地的教育局申请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

2、高校资助中心收集生源地助学贷款学生贷款材料，确认借款学生贷款已报道。

3、高校资助中心在华安保险申请系统按条件筛选提取“生源地新生名单”。

4、贷款学生须带智能手机，确保能正常登录华安保险app。

**三、华安保险到校与借款学生签约**

1、高校资助中心与华安保险约定“国家助学贷款签约仪式”的签约时间。

2、高校资助中心按照华安保险提供的校园地和生源地签约名单，将学生排序并告知学生签约序号。

3、高校资助中心组织本校校园地和生源地的签约借款学生，携带身份证原件（临时身份证和其他证件均无效）。

4、华安保险申请系统根据签约及复审结果生成“待放款学生清单”，由华安保险工作人员提取并发送给哈尔滨银行助贷中心。

**四、哈尔滨银行发放贷款**

哈尔滨银行根据华安保险提供的“待放款学生清单”发放贷款。校园地贷款、生源地贷款将打入学生银行账户。

**五、华安学贷险申请系统操作**

1、借款学生

（1）借款学生需通过华安保险app提出贷款申请。

（2）借款学生可通过华安保险app登录查询贷款的申请、审核、面签、发放情况。

2、高校，华安学贷险申请系统开放了高校对考入本校的校园地和生源地贷款学生的管理权限。

（1）“贷款审核”，对校园地学生进行网上审核。

（2）“贷款学生信息修改”，借款学生学号录入及修改。

（3）“学生申请信息清单”，可根据需求查询借款学生贷款情况（申请系统根据学生的进度，显示相应的状态），并导出信息数据清单。

（4）“收款账户信息修改”，对学校收款账号信息进行维护修改。

（5）“基本信息修改”，对学校地址、网站、联系人、办公电话等信息进行维护修改。

（6）“密码修改”，修改高校登陆密码。

**六、其他**

（一）黑龙江省国家助学贷款为一次性申请分年度发放，学生按贷款申请年限每年要进行贷款续签，如学生不进行贷款续签视为学生放弃当年度的贷款及之后年度的贷款。

（二）借款学生休学不能续签贷款。

（三）借款学生退学应在退学前结清贷款，凭结清凭证办理退学手续。

（四）借款学生征兵入伍等符合国家代偿政策的，务必告知学生如何还款。

（五）借款学生死亡，高校应收集学生死亡证明材料，并递交给华安保险